

中共东莞市律师行业委员会

关于参加全省律师行业党建理论征文活动的通知

各党支部：

按照广东省律师行业党委《关于开展全省律师行业党建理论征文活动的通知》要求，为全面加强律师行业党的建设，深化律师行业党建理论研究，提升律师行业党建理论化、科学化水平，现就参加全省律师行业党建理论征文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文对象

各党支部、党务工作者、广大党员律师和律师所从业人员。来稿以个人、集体名义均可。

二、征文范围

（一）理论文章。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对律师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律师行业党建全覆盖全规范全统领工作目标、加强党对律师工作全面领导、突出党在律师事业全局把关和方向指引上发挥引领作用等方面的文章。

（二）调研报告。围绕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两学一做”常态化机制、强化党建工作促进律师队伍

建设、发挥律师事务所党组织政治引领作用、优化律师事务所治理结构、加强律师事务所文化建设、培养年轻律师等方面的调研报告。

（三）党建工作法。基于律师行业基层党组织实践基础上的有关推进党建引领律师事业健康发展的实现途径，加强律师行业意识形态工作、深入开展思想政治工作、以党建带队建促所建等方面的有效做法。

（四）党建工作总结。近年来律师行业党建工作的典型经验做法，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的有效对策，对律师行业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参照性的相关工作总结。

（五）党建心得体会。重点围绕基层党务工作者和党员律师在从事律师行业党建方面的思考或建议，能够对律师行业党建提出规律性认识，对从事律师行业党建工作的相关人员具有较强的启发性。

三、征文要求

（一）所提交的征文可以是论文、调研报告、党建工作法、党建工作经验总结或者党建工作心得体会，要求做到主题鲜明、观点正确、逻辑严密、数据真实，体现出思想性、时代性、创新性，并与律师行业、律师工作紧密结合，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和实践意义。

（二）作者可以参考《征文参考选题》(附件1)撰写文章，也可自行命题。文章无字数限制，须为原创且未公开发表，不得抄袭和一稿多投。凡抄袭上报的，一经发现，取消评选资格并进行

通报。若造成侵权行为的，由文章提供者承担。征文应按照《征文格式要求》（附件2）撰写。

（三）各党支部要高度重视、积极发动，做好征文活动的研究、撰写、征集、审核和报送工作，对报送的文章严把政治关、质量关、安全关，并请于5月20日前将优秀文章电子版发至市律师行业党委办公室（邮箱：dglawyerdb@163.com），邮件以“XX党支部+党建理论征文”格式报送。

（四）省律师行业党委将邀请省委“两新”工委、省司法厅政治部等单位部门的党建工作专家、律师行业资深党务工作者，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对征文进行评选，设置相应奖项，对获奖征文作者和组织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颁发证书，并给予适当奖励，择优报送至全国律师行业党委，参加全国律师行业党建理论征文活动。优秀征文将在广东省律师协会网站、“广东律师之家”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刊登，并汇编成册印发全省律师行业学习借鉴。

联系人：蔡苑虹，联系电话：22499829，E—MAIL：dglawyerdb@163.com。

附件：1. 征文参考选题

2. 征文格式要求

中共东莞市律师行业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5月9日

附件 1

征文参考选题

一、坚持和加强党对律师工作的领导

- 1.坚持和加强党对律师工作领导的理论与实践
- 2.以高水平党建引领律师事业健康发展的实现途径和具体措施
- 3.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提升律师行业党建工作水平
- 4.律师队伍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的定位、功能与作用

5.加强党建工作对于律师队伍建设的重要意义

二、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提高律师行业党的建设质量

- 6.关于加强律师行业党的政治建设的若干思考
- 7.如何开展新时代律师队伍理想信念教育
- 8.大力加强律师行业意识形态工作的思路和举措
- 9.坚持党员标准，加强和改进党员律师教育管理工作
- 10.以优良的党风建设引领律师行风建设
- 11.加强律师行业党的纪律建设的着力点
- 12.当前律师行业党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解决对策

三、创新开展律师行业基层党建工作的方式方法

- 13.律师事务所党建工作方法总结与创新
- 14.不同类型律所党组织开展党建工作的思考

15.切实发挥律师事务所党组织政治引领作用，优化事务所治理结构

16.以党建与业务相结合作为重要抓手，探索中小型律师事务所长远健康发展之路

17.对提高律师事务所党组织“三会一课”质量的思考

18.打造党员律师公益法律服务品牌，发挥先进典型引领示范作用

附件 2

征文格式要求

一、基本要求

征文一律以用 Word 文档编辑，A4 纸竖排。凡投稿应视同为同意将征文送交相关检索机构公开检索，并视同授予版权。作者自留底稿，恕不退稿。

二、征文组成部分及要求

1.第一部分为“标题”：居中，方正小标宋简体小二号；如有副标题，居中，仿宋体三号。

2.第二部分为“摘要、关键词”：四号黑体并用方括号（即“[]”）标出，摘要及关键词的内容，四号楷体。摘要 300 字以内。

3.第三部分为“正文”：正文一级标题使用 3 号黑体字；二级标题使用 3 号楷体加粗，三级、四级标题使用 3 号仿宋体加粗。正文使用仿宋体 3 号字，单倍行距 28 磅。一至五级标题序号分别用“一”、“（一）”、“1.”、“（1）”、“①”。

4.第四部分为“参考文献”：“参考文献”列于文章最后，“参考文献”四个字靠左空两格，参考文献序号用方括号（[]）标出；小四号宋体。引用文章，按作者名、文章名、刊物名、期数的顺序排列；引用书籍，按作者名、书籍名、出版社、出版时间、页码的顺序排列。

5.注释要求：注释一律采用脚注，五号宋体，用不带括号的“1”“2”“3”等数字作为序号，按以下格式作引注：（1）论著：作者，

书名，...出版社...年版，第...页；（2）论文：作者，论文名，期刊名，载...年第...期，第...页；（3）报纸：作者，论文名，报纸名称，出版日期。

6.文末要注明作者的单位、姓名、职称、职务、联系方式（固定电话、手机号）。

